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spur 浪潮
INSPUR INTERNATIONAL LIMITED
浪潮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596)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呈之決議案已以一股一票的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浪潮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呈之決議案已以一股一票的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投票結果

決議案全文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月五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a) 批准、確認及追認框架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及	530,710,462 (82.68%)	111,186,026 (17.32%)
(b) 授權董事採取有關行動及簽立與框架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有關的文件。		
此項議案正式通過為一項普通決議案。		

附註：

- 由於大部分票數均贊成該普通決議案，故有關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時，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份數為4,227,440,291股及72,859,049股系列甲級可贖回可轉換附帶投票權之優先股。該等優先股，可轉換為297,052,141股普通股份。
-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之股份總數為2,870,050,291普通股及72,859,049股系列甲級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僅可投票反對股東特別大會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零股。
- 概無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月五日之通函中表明，其有意投票反對股東特別大會之決議案。

- f. 浪潮集團有限公司,其最終權益擁有人及其聯繫人(於股東特別大會召開之日,擁有1,357,390,000 股普通股的投票權)須就決議案放棄投票並已於股東特別大會放棄投票。
- g.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為股東特別大會之監票人,負責點票。

承董事會命
浪潮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王興山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興山先生、陳東風先生及孫成通先生;非執行董事董海龍先生及申元慶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張體勤先生、黃烈初先生及戴瑞敏女士。